**合同范本**

西安高新区第十八初级中学生活污水处理工程项目

（施工合同）

**年 月 日**

**合同**

发包人(全称，以下简称甲方)：

承包人(全称，以下简称乙方)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项目的事项订立本合同，乙方愿按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承担本项目任务，双方达成如下协议：

**一、工程概况：**

1、工程范围及规模：

2、工程日期：

开工日期： 完工日期：

3、施工标准：

严格按规范、按设计施工，使污水治理标准符合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DB/61 1227-2018一级标准

**二、合同的组成部分：**

1、乙方成交的投标文件（投标响应低于投标文件时以投标文件为准）；

2、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；

3、标准、规范和有关技术资料；

4、其他有关文件。

**三、双方的权利及义务**

**1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**

1.1有权随时检查、监督现场及工程进度、质量和安全；

1.2有对现场工作的认定权；

**2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：**

2.1乙方有权按投标书中的承诺获得约定的工程费；

2.2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，渣土外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；

2.3接受发包人、监理单位和各级建设主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；

2.4乙方按照合同的规定承担认定范围内的清运任务；

2.5乙方要按合同约定制定施工方案，确保按规定实施；

2.6乙方按有关部门的规定装载，严禁超载，要做好蓬盖；

2.7必须按规定将清理无及时运出现场，不得在现场随意堆放和处理；

2.8加强易燃、易爆物品的管理；

2.9工程完成后，须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工程验收申请，如验收不合格，则必须在限期内整改完毕并达到合格标准；

2.11要切实做好安全与文明施工，乙方要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，责任落实到人，乙方要与有关部门签订安全责任书，如发生安全问题完全由乙方负责；

2.12要切实加强各类管线的防护工作，按甲方和管线单位的要求做好防护措施（各项防护措施费已包括在投标单价内，结算时不再另行计算）；

2.13如遇以下情况之一，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所提交的履约及安全保证金：

（1）未按发包人要求的工期完成任务的；

（2）未按发包人要求的质量完成任务的；

（3）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的；

（4）施工过程中出现污染环境的；

（5）违反管理部门命令、规定和要求的；

（6）未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；

情况严重的，乙方承担违约责任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不退还履约及安全保证金。

2.15 乙方应在现场设置项目经理部，项目经理部常驻人员名单应在开工前向甲方提交；项目经理应具有二级建造师资格；本工程项目经理为 ，注册证号 ，安全考核合格证号 。

2.16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，不得擅自更换甲方认定的本工程施工负责人（项目经理）及管理机构人员；

2.17 乙方必须自行施工，不得转包，确需分包个别子项时，须征得甲方同意；

2.18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由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和后果自负。

**四、合同价款和付款方式：**

（一）合同价款

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40%，项目完成后支付至合同额的70%，验收完成支付至合同额的97%，剩余3%质保金待缺陷责任期1年结束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。

**五、其它：**

**1、罚则**

1.1承包人如果不能按时完工，需承担相应责任；

1.2质量安全达不到甲方要求的不予结算；

1.3因治污减霾问题使甲方被相关部门追究的，乙方承担相应责任；

1.4经甲方多次督促，乙方仍无法按照工作时序完成本项目，乙方无条件自行退出。

**2、争议**

2.1双方约定，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：

2.1.1由本工程监理工程师调解；

2.1.2调解不能解决时，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合同争议处理期间，除正在处理的争议部分外，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执行。

**3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贰份；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待合同履行完毕，工程价款结清后本合同自然终止。**

**4、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**

甲方：(盖章) 乙方(盖章)

甲方代表签字： 乙方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